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7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正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168 巷 15 號（多功能集會廳）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 出席：本公司普通股發行股份總數為 12,689,082,377 股，依法扣除無表決權 167,152 股之總數為 12,688,915,225 股，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計 11,885,423,550 股，出席比率 93.66%。
- 主席：申董事長鼎錢  
紀錄：陳威璇
- 出席董事：申董事長鼎錢、翁董事健（兼總經理）、陳董事忠源、宋董事耀明、薛獨立董事明玲（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徐獨立董事光曦（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周獨立董事行一（提名委員會召集人）、楊獨立董事曉文（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人）等 8 席董事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 9 席之半數。
- 列席：李主任秘書雅彬、黃策略長維誠、郭執行長美伶、周執行長筱玲、邱法遵長文卿、林人資長靜芳、楊行政長荊蓀、麥財務長照書、劉營運作業長明郎、盧會計長慧蓉、蘇法務長詠筑、羅資訊長方銘、黃資安長啟榮、賴風控長姬葦、吳資深副總經理敬堂、趙代理總稽核松山、廖副總經理益誠、陳協理建文  
鉅業國際法律事務所梁律師懷信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會計師柏如、羅會計師蕉森、彭協理凱玲

## 一、主席致詞（略）

## 二、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報請公鑒。（董事會提）

※股東戶號 1006577 請教 112 年度年報第 16 頁，關係企業中漢宇投資諮詢有限公司目前情形、原因及對金控公司之影響。

主席指定元大金控財務長麥煦書進行答覆。

元大金控麥財務長煦書回覆要旨：漢宇為先前合併進來之公司。目前已停止營運，對金控營運並無影響。

主席指定元大金控蘇詠筑法務長就清算程序進行答覆。

元大金控蘇法務長詠筑回覆要旨：漢宇為中國公司，其解散、清算取決於上海法院的同意，其轉投資事業之處理亦同，目前由上海法院審理中。

（洽悉）

（二）審計委員會報告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盈餘分配表之審查報告及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報請公鑒。（審計委員會提）

（洽悉）

（三）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報請公鑒。（董事會提）

（洽悉）

（四）謹檢陳本公司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之原因及有關事項，報請公鑒。（董事會提）

（洽悉）

（五）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金融控股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之相關法令宣導報告，報請

公鑒。(董事會提)  
(洽悉)

### 三、承認事項

(一) 案由：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柏如會計師及周建宏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財務報表與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 二、檢具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敬請承認。

※股東戶號 1006577 請教 112 年度年報第 162 頁記載營業收入約 281 億、議事手冊第 5 頁記載稅後淨利是 265.66 億，從資料顯示公司扣除稅負後之獲利率為 94%，數字是否正確？可否對此為說明？

主席指定元大金控財務長麥煦書進行答覆。

元大金控麥財務長煦書回覆要旨：數字均經會計師查核通過。金控營業收入為各子公司之合併收入。

決議：本案經票決照案承認，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1,885,423,550 權

項目	權數	比例(%)
贊成	11,187,577,133	94.12
反對	180,307	0
無效	0	0
棄權/未投票	697,666,110	5.86

#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國內外金融環境

回顧 112 年，全球經濟情勢受到貨幣政策及地緣政治等不利因素影響，歐美等主要經濟體大幅升息以抑制通膨，其累積效應導致全球終端需求不振，製造業景氣緊縮；此外，中國大陸疫後復甦不如預期，房地產債務危機蔓延，加上烏俄戰爭及以哈衝突未歇，增加全球經濟前景之不確定性，根據 S&P Global 113 年 1 月發布之最新預測，112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2.7%。臺灣方面，受全球政經情勢影響，終端需求疲弱，部分製造業庫存調整時間拉長，導致臺灣出口動能平疲，民間投資績趨保守；而疫後民間消費動能穩健，內需成為經濟成長主要動力，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 113 年 1 月之最新公告，112 年臺灣全年經濟成長率概估為 1.40%。

展望 113 年，全球景氣仍面臨降息時程未定、地緣衝突持續發酵、美中關係動盪、全球供應鏈板塊重組等不確定性影響，根據 S&P Global 113 年 2 月的預估，113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2.5%。臺灣經濟方面，民間消費溫和成長，製造業庫存調整進入尾聲，終端需求亦逐步回溫，加上新興科技應用持續擴張，可望增加出口與投資活動之成長動能，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 112 年 11 月發布之預測，113 年臺灣經濟成長率預估為 3.35%。

金融市場方面，112 年通膨及加速升息雖導致市場波動甚鉅，由於上市櫃公司整體基本面相對穩健，台股 112 年全年日均成交量為新臺幣（下同）3,590.25 億元，年增 17.65%，帶動 112 年元大證券經紀手續費收入成長，獲利達 137.93 億元。元大投信精準掌握投資人偏好，除了股、債 ETF 均創下規模新高紀錄，112 年 7 月推出的「元大日本龍頭企業基金」，甫推出即創下境內最大日本股票型基金的紀錄，帶動 112 年元大投信獲利成長 39.90%、達 25.47 億元，創歷史新高。同時，元大期貨受益於升息及客戶保證金存量市占第一之優勢，獲利亦大幅成長 61.76%、達 18.53 億元。銀行業方面，放款量增加帶動淨利息收益穩步提升，理財業務回溫挹注手續費淨收益，加上金融交易受惠台美利差擴大有所表現，元大銀行獲利相較去年同期增加 18.78%、達 86.57 億元。壽險業方面，雖股市較前一年回溫，惟因債市持續受高殖利率影響，壓縮資本利得實現空間，加上避險成本仍高，壽險業整體表現普遍不佳，元大人壽透過靈活的資產負債管理及美元升值之匯兌利益挹注，獲利 20.19 億元保持穩健。

113 年金融市場仍面臨諸多挑戰，全球經濟成長趨緩，歐美央行貨幣政策的進程未定，臺灣出口復甦前景不明，皆使台股行情表現充滿挑戰。此外，雖升息循環進入尾聲，但在利率仍處於相對高檔、企業資金成本墊高下，可能衝擊銀行放款動能。壽險業方面，高利環境下經常性收益有望提升，惟避險成本居高不下恐成為獲利隱憂。綜合以上，113 年金融市場仍存在諸多不確定性，本公司將秉持一貫嚴謹的風險控管態度，並時衡時局把握市場機會，持續創造績效。

### 二、公司組織變化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重要之組織變化如下：

本公司為健全與強化風險管理機制，於 112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風險管理委員會轉型為隸屬於董事會轄下之功能性委員會，並由本公司具備風險管理專業背景董事直接參與監督及指導風險管理政策，以提升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因應業務發展需要，調整各子公司資本結構，並透過組織調整來強化整體競爭力。另為發揮營運綜效，採取證券與銀行同址營業之布點策略，截至 112 年 12 月底，共計有 57 家證券分公司與 55 家銀行分行同址營業，希冀發揮金控資源整合最大綜效。

### 三、經營成果

回顧 112 年度，全球面臨地緣政治衝突、高利率環境、與全球景氣趨緩之影響，致市場劇烈波動，本公司仍以審慎穩健的經營原則，因應外部變化適時調整執行方向。112 年度稅後淨利 265.66 億元，每股稅後純益(EPS)2.09 元於 14 家上市金控中穩居第五。

本公司於深耕金融業務發展及創造利潤的同時，亦將 ESG（環境、社會、治理）融入企業文化與營運策略，建立永續經營管理及服務模式。本公司連續五年入選全球投資人關注的道瓊永續指數（Dow Jones Sustainability Index, DJSI）「世界指數（DJSI World Index）」及「新興市場指數（DJSI Emerging Markets Index）」成分股雙榜，並再度獲得標普全球企業永續評比（S&P Global Corporate Sustainability Assessment, CSA）綜合金融組世界第一。同時，連續 7 年入選「富時社會責任新興市場指數（FTSE4Good Emerging Index）」成分股，並通過社會責任投資各項 ESG 審查，穩列國內金融業標竿企業。

本公司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永續金融先行者聯盟」成員之一，承諾在「綠色採購」、「投融資與議合」、「資訊揭露」、「協助與推廣」及「國際接軌」五大面向採取更積極的行動；同時與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下稱證基會)共同擔任金管會淨零推動工作平台「培力與證照工作群」召集人，齊力推動並培育永續金融人才。

112 年在實踐 ESG 面向榮獲多項外部機構肯定，如：連續 4 年蟬聯全球環境指標國際碳揭露專案 (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CDP)「氣候變遷評比」最高等級 A 級，且連續 6 年位列「領導等級」(Leadership level)；積極開展減排行動，獲「國家企業環保獎」銀級肯定；本集團 100% 完成環境面共 5 項 ISO 管理準則驗證(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ISO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驗證、ISO 14046 水足跡盤查、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ISO20400 永續採購)；建構永續供應鏈，連續 12 年獲行政院綠色採購績效卓越肯定；推動完善的員工照護與職涯發展體系，連續 4 年獲得亞洲權威人力資源雜誌《HR Asia》「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推動性別友善職場，連續 5 年入選「彭博性別平等指數」(Bloomberg Gender-Equality Index, GEI)；蟬聯「天下永續公民獎 TOP100 企業」；獲「2023 遠見企業社會責任獎」「ESG 綜合績效類-金融保險業」-楷模獎；獲《財訊金融獎》「金控永續獎」優質獎；入選 TCSA 臺灣企業永續獎「臺灣百大永續典範企業獎(服務業組)」。

本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榮獲臺灣證券交易所舉辦的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作業」排名前 5% 之上市公司，並獲《亞洲企業管治雜誌》(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頒發「亞洲最佳執行長、財務長、企業社會責任、最佳投資人關係經理人、最佳投資人關係及最佳環境責任」。另外，本公司與旗下子公司元大證券及元大銀行共同通過「CG6013(2021)公司治理制度評量—特優認證」，持續精進利害關係人權益、董事會職責、公司治理文化及永續發展與治理之作為。

本公司旗下子公司之經營成果，分述如下：

元大證券截至 112 年 12 月底共計 149 家分公司及經紀部，112 年經紀業務累計市占率 12.75%，較 111 年成長 7.5%，並持續站穩業界龍頭地位。近年在創新發展、求新求變與群策群力的企業文化驅策下，持續發展海內外多項業務，得到國內外專業財金雜誌一致

肯定，累積全年共獲得 63 個獎項，包含亞元雜誌(Asiamoney)連續 16 年獲得「臺灣最佳證券經紀商」、連續 10 年獲得「臺灣最佳銷售服務券商」獎項、財資雜誌 (The Asset)等國外機構之證券相關獎項；在主管機關獎項方面，也取得臺灣證券交易所「推動創新獎-證券承銷商：資本貢獻獎」、「攜手同行獎-證券承銷商」、「台股 ETF 總貢獻獎第一名」；臺灣期貨交易所「期貨自營商交易量鑽石獎」、「造市績效鑽石獎」及櫃買中心所頒發的「E 起富櫃獎第一名」、「權值造極獎第一名」及「權值卓越獎第一名」等獎項。再者，同時也獲得財訊雜誌「《財訊》財富管理大獎」、「《財訊》消費金融品牌獎」，以及獲得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獎」、「傑出產品獎-【小資投資】生態圈及智能客服【元先生】」等，其中【小資投資】生態圈更獲得全國首獎，這些獎項在在顯示出元大證券積極拓展業務、落實客戶權益的努力，已深獲肯定。

元大銀行 112 年延續資產擴張及深耕優質客戶策略，在授信業務鎖定大型企業戶與優質個人戶為主要客群，並強化信貸業務新案動能，穩健擴大各項業務規模，至 112 年底資產規模達新臺幣 1.83 兆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7.14%。財富管理業務方面，手續費收入及管理資產規模持續成長，並取得財管 2.0 執照，將深化服務高資產客戶。而在客戶經營方面，持續推動數據驅動決策，透過分析客戶業務往來的軌跡及數據，將行銷資源精準及聚焦投放，以提供客戶跨產品別之整合行銷方案，並針對不同客群推出主題式行銷，達到獲客與留客目的，以及深化客戶與元大銀行之往來與忠誠度。元大銀行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為藍圖，將永續經營理念(ESG)融入企業文化與營運策略，推動公司治理、客戶權益、員工照護、環境永續及社會公益五大面向之永續作為，112 年在金管會首屆永續金融評鑑，元大銀行於 34 家同業間取得排名前 20%的肯定，亦彰顯元大銀行致力於永續之決心，此後將依設定目標持續實踐綠色金融及永續發展。

元大人壽秉承元大金控「穩固核心、驅動成長」的全面成長發展策略下，經由集團資源的整合，持續強化保障暨長年期商品之行銷主軸，以呼應主管機關監理方向，112 年保障暨長年期商品之計績保費占率高達 89%，顯示元大人壽以穩健步伐擴展保障暨長年期商品業務規模，以追求元大人壽核心價值「保險保障，永續經營，社會安康」之具體實踐。元大人壽於 107 年度即轉虧為盈，109 年利差轉正，112 年稅後淨利達 20.19 億元，創下歷年次高，且資本適足率為 469%，淨值比為 7.3%，均符合元大人壽維持高標準資本適足率與淨值比之原則，並確保財務穩健且獲利持續成長，提升對於集團之貢獻度及重要性。

元大投信 112 年底管理資產規模達 14,875 億元，較 111 年增長 5,220 億元，成長率 54%，連續三年度管理資產規模成長超越 20%，112 年度稅後淨利 25.47 億元，年增 39.9%，EPS 為 11.22 元。元大投信成立至今，持續秉持著「穩健、誠信、服務、創新」及「全心全意為您理財」之經營理念，致力於多樣化投資理財領域，為公募基金規模最大、市占率最高的投信公司，公募基金規模 14,536 億元，市占率達 21.5%，並有逾 287.7 萬受益人支持，穩居市場第一。元大投信擁有堅強的研究團隊及龐大的研究陣容，協助投資人即時瞭解國際趨勢及相關金融產品，並提供多元投資解決方案，以滿足投資人理財及退休需求；歷年來元大投信海內外基金追求績效穩定成長，在產品、品牌、人才三大面向，皆榮獲國內外多項專業機構評鑑大獎及多項專利肯定，奠定產業龍頭地位。

元大期貨 112 年秉持嚴謹的風險管理原則，持續推展核心業務並穩健成長。在業務表現方面，國內期貨經紀市占率為 22.58%、選擇權經紀市占率為 15.55%、國外期貨市占率為 26.77%，整體業務表現領先業界。在財務表現方面，112 年稅後淨利達 18.53 億元，位居 14 家專營期貨商之首，並創下歷年來新高，稅後 EPS 為 6.39 元、稅後 ROE 為 13.53%，展現良好經營績效。元大期貨積極強化各項營運指標，持續深耕亞洲金融市場，於各項表現皆獲得國內外主管機關及專業財金機構肯定，包含連續九年獲得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 5%」、「第 17 屆金犛獎之「傑出金融創新獎」、「傑出風險管理

獎」、「傑出綠色金融獎-期貨業組」、「期貨傑出人才」等四大獎項、臺灣期貨交易所「期貨鑽石獎」、The Asset 雜誌「年度最佳期貨商」等大獎，在永續經營表現上亦連續六年獲得天下雜誌「永續公民獎-小巨人組」、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The Asset ESG 白金獎，並取得惠譽信評授予長期信用評等「AA-(tw)」，展望「穩定」等殊榮，未來亦將持續推展海內外業務、優化各項指標，致力成為亞洲國際級期貨商。

本公司旗下各子公司 112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結果摘要如下：

項目		資產總額(仟元)	稅後損益(仟元)	每股損益(元)
元大證券	112 年	498,423,232	13,793,474	2.09
	111 年	430,070,051	12,051,504	1.83
元大銀行	112 年	1,834,464,451	8,657,463	1.17
	111 年	1,712,135,805	7,288,388	0.99
元大人壽	112 年	433,372,854	2,018,960	0.85
	111 年	415,054,660	1,376,517	0.58
元大投信	112 年	7,659,524	2,547,106	11.22
	111 年	7,157,085	1,820,634	8.02
元大期貨	112 年	110,060,069	1,852,719	6.39
	111 年	109,878,680	1,145,348	3.95
元大創投	112 年	3,281,118	361,007	1.33
	111 年	2,913,675	(197,272)	(0.73)
元大國際資產管理	112 年	4,186,698	147,022	0.44
	111 年	4,121,624	126,379	0.38
元大投顧	112 年	301,856	3,981	0.40
	111 年	307,872	10,850	1.09

#### 四、信用評等之日期及結果

國內外信評機構對本公司穩健之資產品質與經營成果一向給予正向肯定，中華信評於113年1月25日確認本公司評等，展望「穩定」，反映元大金控集團依合併基礎計算的資本水準在強等級、以及在臺灣證券相關業務市場中具有的領導地位。而 Fitch Ratings 於112年11月8日確認本公司評等，展望「穩定」，反映了元大金控集團在國內穩定的市場地位。元大金控集團持續擴張的國內銀行業務、海外零售經紀業務和財富管理業務進一步透過多元化提高其獲利品質和融資狀況。

最近一次本公司信用評等結果摘要如下：

評等種類	評等機構	信用評等等級		展望	生效日期
		長期	短期		
國際評等	Fitch Ratings	BBB+	F2	穩定	112 年 11 月 8 日
國內評等	Fitch Ratings	AA-(tw)	F1+(tw)	穩定	112 年 11 月 8 日
	中華信評	twAA-	twA-1+	穩定	113 年 1 月 25 日

## 五、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長期以來以穩健成長、提升股東價值為目標，回顧近年之發展歷程，透過各事業體的整合及自發性的成長、併購暨整併效益發揮、證券整建海外事業及成長性業務的積極著力等，整體經營規模已顯著提升，發展成為擁有證券、銀行、人壽、投信與期貨五大獲利引擎之金控，並透過差異化之服務及商品，帶動集團五大事業體共同成長。

展望後疫情時代，本公司將審慎控管風險，持續採取以「穩固核心、驅動成長」為主軸之全面成長發展策略，並著重於「聚焦臺灣資本市場」及「拓展海外獲利引擎」兩大層面，在兼顧「穩健獲利」、「風險控管」及「永續發展」三大核心理念衡平下，經營具成長動能的業務、市場及客群，發揮集團跨業與跨境整合之成長效益，以有效穩定及提升盈餘水準，朝向「亞太區最佳金融服務提供者」及「國際永續標竿企業」兩大目標穩步邁進。

本公司 113 年度經營重點說明如下：

### (一) 證券子公司：穩固核心競爭優勢，推展具元大特色金融商品

持續鞏固核心業務並積極拓展財富管理及其他創新業務，依客戶不同屬性及需求，進行差異分析及分層分群經營。積極投入開發以客戶體驗為中心的數位金融服務，同時強化資訊安全與客戶權益保障。

自營業務採取穩健的投資及積極造市策略，持續研發各種新型態的交易策略及交易系統，強化自製金融商品研發，同時進行適當避險。投資銀行業務提供客戶完整服務，並積極響應主管機關政策。

海外子公司方面，將致力提升獲利貢獻並優化獲利結構，降低各子公司對單一業務或特定客戶的依賴，依不同海外子公司採取改善客戶結構、提升法人客戶服務、優化數位平台等不同策略，以提升經紀業務市占率及多元化獲利來源，邁向亞洲區域型的證券機構。

### (二) 銀行子公司：強化與調整收益結構，提升資本使用效率

元大銀行將秉持風險控管與維持優良資產品質，並強化存放款與財富管理等業務動能，藉由資產負債結構之調整，提升整體獲利能力。存款方面，將著重強化活期存款經營，法金與分行通路藉由活期性存款專案及分行在地深耕計畫之落實，以深化與客戶之連結，提升客戶於元大銀行存款往來之意願。放款方面，法金團隊將持續深耕大型企業與參與優質聯貸案，並強化貸後管理，同時藉由爭取高利率案件，期價、量同步增長；個金放款則透過電銷團隊擴編、區域中心建置，並強化與既有夥伴如代書、車商之合作，提升房、信、車貸業務動能。金融投資方面，將維持投資操作彈性，在全面考量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與收益下，審慎選擇投資標的。

財富管理業務將擴增業務團隊人力，優化輔銷及薪獎制度，提升理專之產能與專業性，並新成立私人銀行部門，以專注服務高資產客戶。海外發展方面，將專注於現有分、子行經營效能提升，並視各國經營環境變化，動態調整業務策略。

### (三) 壽險子公司：延續「轉數位」、「保盈餘」、「路多元」、「通 25」之經營方向，商品發展持續聚焦於「美元傳統型商品」和「投資型商品」雙主軸，並積極強化核心通路經營

元大人壽持續以各類客群需求為商品研發核心，並順應高齡趨勢及利率環境，以傳統型及投資型為商品發展雙主軸，持續開發符合退休生活、退休醫療、退休照護需求的保險商品，豐富商品線並優化保障內容，滿足各種保險需求。透過金融、保經代、業務員等各式銷售管道，深入每一個角落，協助客戶及其家庭構築完備的保障及財務規劃。除了傳遞元大人壽的核心價值-「保險保障、永續經營、社會安康」給予客戶外，亦協助元大人壽達成長期財務及業務目標。

通路方面，以鎖定目標客群市場需求、聚焦核心通路經營為發展方向，針對不同通路客群的需求，推展差異化的商品服務，優化服務鏈流程，提升通路銷售體驗，並整合集團資源，深耕客戶與合作通路的關係，提升貢獻度。另因應數位轉型浪潮及後疫情時代，積極運用保險科技推動各項數位服務，以優化通路數位化服務，包括遠距投保、導入 AI 智能客服機器人應用於服務流程中，也積極參與壽險公會保單存摺服務及理賠聯盟鏈再進化功能，以達成在後疫情時代提供零接觸的服務、節能減碳以及實現普惠金融的三大目標。

#### (四) 投信子公司：資產管理規模穩定成長，創新多元產品線

元大投信經營目標在於管理資產規模及獲利能力穩定成長。以「縱觀全球、股債龍頭、主被動兼具、產品領先、客戶滿意」為發展核心，元大投信身為產品研發中心，不僅持續精進推出符合市況之創新商品，在金融行情變化下，以多元產品線優勢(股票、債券、商品、外匯及槓桿反向交易)，滿足客戶多元理財需求；更積極推廣主被動基金定期定額，以落實普惠金融。此外，亦精進數位金融服務、落實永續發展責任、強化資安韌性，提升投資人教育與客戶滿意之服務品質。

#### (五) 期貨子公司：深耕國內核心業務，打造國際交易平臺

元大期貨以「富築新機、前瞻永續」為策略經營主軸，秉持嚴謹的風險控管及遵法為核心。業務面持續強化期貨經紀各項業務，除保持國內經紀市占持續領先之外，亦全力推展國外期權商品，經營層面則以穩健的財務結構為基礎，提升獲利能力。未來亦積極創造多元收益來源，結合軟硬體設備與數位服務不斷創新，全面精進整體作業流程，優化客戶服務及各項業務發展，同時深耕永續經營之理念，致力實踐 ESG 目標，兼顧公司業務發展及企業永續之展望。

在國際布局方面，今年將持續進行元大國際(新加坡)子公司的籌設作業，並以成為國際大型期貨商為目標，擴增期貨交易及結算上手業務，結合總公司、香港及新加坡資源，建構亞太跨國交易營運模式，提供臺灣及亞洲地區交易者最完整的期貨交易服務。

本公司 113 年度公司治理計畫及永續發展策略重點說明如下：

本公司關注國內外公司治理發展趨勢，因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暨各項行動方案，適時導入建置本公司公司治理計畫，每年依照實施情形調整修正以達落實成效。113 年度公司治理計畫與具體措施，包括持續強化董事會之職能(規劃多元化之董事進修課程、委外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提升審計品質之透明度(每年定期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提前同步上傳中英文版股東會會議資料及年報)、推動永續發展(將永續報告書提報董事會通過)與持續精進公司治理架構及制度(辦理 CG2014(2023)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

永續發展策略方面，本公司做為金管會「永續金融先行者聯盟」成員之一，與主管機關偕同並進，引領金融業正視氣候變遷問題，持續提升永續金融相關產品及服務、發行及承銷永續發展債券，遵循自願性綠色投資原則及倡議、落實赤道原則及本公司「永續金融準則」評估。此外，亦持續運用金融科技推動普惠金融、致力提升金融包容性並提供友善金融環境、優化客戶關係管理，並持續依循國際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碳揭露專案(CDP)及科學基礎減碳目標(SBTi)之減碳路徑，擴大金融商品或服務之碳足跡認證範疇等，以核心職能強化永續金融的發展，為社會及環境永續發展盡一份心力。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持續透過金融機構之資金、商品及議合力量，引導國內各產業朝向永續轉型，全體上下依此精神共同為推動永續發展而努力。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 112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暨盈餘分配表，其中財務報表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柏如會計師及周建宏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上項書表，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並經全體成員同意，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審查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上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 薛明玲

薛明玲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金控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大金控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銀法字第 10802731571 號令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元大金控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元大金控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元大金控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貼現及放款減損之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貼現及放款減損損失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貼現及放款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九)及十二(三)，元大金控集團中之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貼現及放款總額(含折溢價調整)與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1,083,227,619 千元及新臺幣 14,247,014 千元。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考量「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管理階層對於貼現及放款之減損提列，主要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貼現及放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區分為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信用風險低、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和信用減損三個階段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考量相關備抵呆帳提列之法令規定。因貼現及放款占合併總資產金額重大且上述減損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專業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貼現及放款減損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取得並瞭解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針對信用風險管理和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及處理程序並執行抽樣檢查。本會計師亦針對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執行以下程序：抽樣檢查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減損階段之分類；抽樣檢查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暴險額等參數計算；抽樣檢查管理階層以個案方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擔保品價值評估之文件；並評估減損損失金額之提列是否符合主管機關之相關規範。

### **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之評價**

#### **事項說明**

有關未上市櫃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七)；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未上市櫃股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及十二(二)，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之未上市櫃股票帳面價值為新臺幣 34,665,636 千元。

元大金控集團持有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股票，因該金融工具未有活絡市場報價，管理階層採用評價方法估算公允價值且部分委託專家協助估算，其使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市場法及現金流量折現法，市場法之主要假設為決定類似可比較公司並取得其相關參數作為計算參考依據，現金流量折現法之主要假設為未上市櫃公司未來的財務預測並取得其相關參數作為計算參考依據。由於評價方法中使用之模型及參數涉及管理階層專業判斷及估計，此會計判斷及估計具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取得並瞭解管理階層對未上市櫃權益證券評價程序，抽測管理階層對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公允價值評估報告之核准程序。

另本會計師及本會計師採用之評價專家抽查元大金控集團未上市櫃股票評價資料並與管理階層討論，其中亦包括管理階層委託專家協助之評價資料，評估管理階層使用的評價方法係為常用之價值評估方法；評估市場法中管理階層選擇的可比較公司之合理性；並抽檢評價方法使用的參數至相關佐證文件。

### 商譽減損之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商譽減損評估(無形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及(十九)；商譽減損評估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商譽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七)，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商譽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為新臺幣 28,490,893 千元。

元大金控集團每年年底對商譽定期執行減損評估時，主要係按營運部門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同時委託專家協助以未來現金流量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由於商譽金額重大且計算可回收金額使用之參數及模型涉及管理階層專業判斷，例如未來年度現金流量、估計成長率及折現率，屬於重大會計估計事項，因此本會計師將商譽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含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資產減損檢查表及抽樣複核減損測試報告之核准程序；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流程；另本會計師及本會計師採用之評價專家亦抽樣複核管理階層過去營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抽樣評估減損測試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估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

性，並抽樣檢查減損測試模型參數與計算公式。

### **保險負債之責任準備及適足性**

#### **事項說明**

有關保險負債之責任準備及適足性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八)；保險負債適足性所採用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保險負債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六)，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帳列保險負債之責任準備金額為新臺幣 357,976,814 千元。

元大金控集團中之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就長年期保險合約係依保險相關法規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或備查之計算說明書所記載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之預定利率為基礎計算提列。折現率係以各險報主管機關核准或備查時計算責任準備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保險合約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 4 號「保險合約」規定應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進行負債適足性測試，以反應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對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其中各項假設之採用包括折現率、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及費用率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會影響保險負債於財務報表中認列之金額，考量責任準備之提列及若保險負債不適足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保險負債之責任準備及適足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係瞭解及評估責任準備計算之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及處理程序；抽樣檢查新商品設定之複核文件，以確認新商品準備金系統設定之正確性；抽樣核對保單系統與精算系統有效保單數量，以確認責任準備金計算之完整性；抽樣檢查保單基本資料與保單系統之資訊一致，以確認計算責任準備金保單資訊之正確性；本會計師所採用之精算專家就本期較具代表性之新商品進行抽單測試，以確認責任準備提列方法及結果與報主管機關備查之商品計算說明書一致；依各險種進行趨勢分析(排除新商品)並依各商品進行滾存分析，以評估責任準備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合理性。

查核人員另採用精算專家工作協助評估保險負債之適足性，針對折現率以外之主要假設，包括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及費用率，比較本期與前期假設是否有明顯差異，若有，則取得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精算假設相關文件與經驗說明，另比較本期各項假設與實際經驗，以檢視各項假設之合理性；參考市場現時資訊，評估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折現率假設之合理性；透過獨立抽單驗算，以確認現金流量模型之正確性。另依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整體現金流量金額與折現率假設，重新計算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並比較保險負債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

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元大金控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元大金控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元大金控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元大金控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元大金控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

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元大金控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元大金控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郭柏如

郭柏如

會計師

周建宏

周建宏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000359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4 日



元大金控 股 限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1,869,960	3	\$ 76,338,164	3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83,110,140	3	79,690,160	3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563,701,196	17	420,057,382	14
121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92,262,818	9	339,711,553	11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539,131,270	16	540,529,315	18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9,644,104	3	94,073,224	3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273,092,919	8	202,341,992	7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623,799	-	3,026,971	-
13300 待出售資產－淨額	79,099	-	81,469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86,526,760	33	995,199,165	33
13700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1,249,093	-	1,368,195	-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3,089,373	-	3,431,913	-
15100 受限制資產－淨額	3,051,147	-	2,726,292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11,816,531	4	114,480,773	4
180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1,307,517	-	10,487,451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7,352,156	1	25,503,491	1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	13,011,575	-	11,515,532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30,728,678	1	30,959,908	1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46,624	-	5,552,131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69,765,061	2	59,043,456	2
<b>資產總計</b>	<b>\$ 3,298,659,820</b>	<b>100</b>	<b>\$ 3,016,118,537</b>	<b>100</b>

(續次頁)



元大金控 股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2100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12,387,393	-	\$ 38,607,095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8,670,714	5	134,822,676	5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51,838,703	8	224,137,491	7
226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83,155,165	3	47,836,070	2
23000 應付款項	180,210,063	6	154,026,563	5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366,128	-	4,052,157	-
23500 存款及匯款	1,548,770,818	47	1,407,441,499	47
24000 應付債券	104,904,691	3	102,487,542	3
24400 其他借款	48,439,167	2	48,460,199	2
24600 負債準備	376,640,823	11	363,676,625	12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135,723,396	4	140,319,398	5
26000 租賃負債	6,191,253	-	4,712,163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41,639	-	4,914,735	-
29500 其他負債	72,643,721	2	63,241,416	2
<b>負債總計</b>	<b>2,990,283,674</b>	<b>91</b>	<b>2,738,735,629</b>	<b>91</b>
31000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31100 股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126,890,824	4	125,015,590	4
31500 資本公積	38,188,103	1	38,010,564	1
32000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2,561,044	1	20,481,785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3,517,403	-	6,549,234	-
32011 未分配盈餘	80,901,931	2	73,279,144	2
32500 其他權益				
32500 其他權益	4,947,633	1	(6,968,170)	-
39500 <b>非控制權益</b>	<b>21,369,208</b>	<b>-</b>	<b>21,014,761</b>	<b>1</b>
<b>權益總計</b>	<b>308,376,146</b>	<b>9</b>	<b>277,382,908</b>	<b>9</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3,298,659,820</b>	<b>100</b>	<b>\$ 3,016,118,537</b>	<b>100</b>

董事長：申鼎錢



經理人：翁健



會計主管：盧慧蓉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

項目	112 金	年 額	度 %	111 金	年 額	度 %	變 動 百 分 比 %
41000 利息收入							
	\$	62,355,083	64	\$	45,232,088	50	38
51000 減：利息費用							
	(	32,023,003)	(33)	(	14,530,723)	(16)	120
49600 利息淨收益		30,332,080	31		30,701,365	34	(1)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8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25,769,977	26		25,120,057	27	3
49810 保險業務淨收益		8,389,197	9		13,377,691	15	(37)
498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9,976,171	20	(	8,318,689)	(9)	(340)
49825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231,607	-		418,705	-	(45)
498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 益		1,508,452	2		1,831,509	2	(18)
498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損益	(	690,387)	(1)		83,436	-	(927)
49870 兌換損益		2,827,594	3		19,127,589	21	(85)
49880 資產減損損失	(	12,817)	-	(	51,498)	-	(75)
4989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	231,099)	-		191,645	-	(221)
49898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	3,053,977)	(3)		4,151,363	5	(174)
49921 出售不良債權淨利益		312,780	-		281,525	-	11
49945 顧問服務收入		5,364,029	5		4,316,318	5	24
49999 其他什項淨損益		7,366,276	8		270,866	-	2620
4970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67,757,803	69		60,800,517	66	11
淨收益		98,089,883	100		91,501,882	100	7
581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 備提存	(	472,519)	-	(	318,190)	(1)	49
58300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	14,470,939)	(15)	(	19,533,972)	(21)	(26)
營業費用							
58501 員工福利費用		29,759,901	30		25,428,255	28	17
58503 折舊及攤銷費用		3,269,205	3		3,162,099	3	3
5859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6,131,668	17		14,645,553	16	10
58500 營業費用合計	(	49,160,774)	(50)	(	43,235,907)	(47)	14
61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3,985,651	35		28,413,813	31	20
61003 所得稅費用	(	5,457,422)	(6)	(	5,703,400)	(6)	(4)
69000 本期淨利	\$	28,528,229	29	\$	22,710,413	25	26

(續次頁)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

項目	112 金	年 額	度 %	111 金	年 額	度 %	變 動 百分比 %		
<b>其他綜合損益</b>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6956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00,604)	(	1)	\$	1,388,890	1 (	150)	
695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34	-	(	352)	-	(	309)	
69565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變動金額來自信用風險		4,003	-	(	7,848)	-	(	151)	
695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3,929,273	4		3,454,906	4		14	
6956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1,709	-	(	336,820)	-	(	124)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6957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245,566)	(	1)	3,014,310	3	(	141)	
695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損益		8,775,409	9	(	19,199,889)	(	21)	(	146)
6958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減損損失	(	16,990)	-	(	17,759)	-	(	4)	
6959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3,053,977	3	(	4,151,363)	(	5)	(	174)
6957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203,730)	-		790,210	1	(	126)	
69500 <b>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b>	\$	13,678,215	14	(\$	15,065,715)	(	17)	(	191)
69700 <b>本期綜合損益總額</b>	\$	42,206,444	43	\$	7,644,698	8		452	
淨利歸屬於：									
69901 母公司業主	\$	26,566,198	27	\$	21,456,327	24		24	
69903 非控制權益		1,962,031	2		1,254,086	1		56	
	\$	28,528,229	29	\$	22,710,413	25		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9951 母公司業主	\$	40,462,499	41	\$	5,414,225	6		647	
69953 非控制權益		1,743,945	2		2,230,473	2	(	22)	
	\$	42,206,444	43	\$	7,644,698	8		452	
每股盈餘									
70001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		2.09	\$		1.69			

董事長：申鼎錢



經理人：翁健



會計主管：盧慧蓉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33,985,651	\$ 28,413,81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658,900	2,581,439
攤銷費用	610,305	580,66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436,934	1,098,159
利息費用	32,023,003	14,530,723
利息收入	( 62,355,083 )	( 45,232,088 )
股利收入	( 9,383,053 )	( 5,760,370 )
資產減損損失	12,817	51,498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失(利益)	3,053,977	( 4,151,363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31,099	( 191,645 )
處分待出售資產利益	-	( 12,330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67,997 )	( 247,533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 6,218 )	( 51,093 )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 3,359 )	( 1,139 )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數	-	126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120	( 133,135 )
租金減讓利益	-	( 97 )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11,743,341	23,246,3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2,503,710 )	( 3,269,96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3,643,814 )	109,184,7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151,979	( 16,962,992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2,854	( 31,904,780 )
應收款項	( 68,941,163 )	63,531,901
貼現及放款	( 92,724,831 )	112,163,076
再保險合約資產	104,024	( 81,454 )
受限制資產	( 324,855 )	( 254,263 )
其他金融資產	3,744,717	( 3,740,673 )
其他資產	( 10,749,932 )	27,780,0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26,219,433 )	12,982,9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3,851,275	( 23,869,157 )
應付款項	25,064,721	( 61,703,803 )
存款及匯款	141,329,319	32,439,116
負債準備	493,599	( 358,595 )
其他金融負債	( 5,747,272 )	14,071,927
其他負債	9,403,633	( 39,285,671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71,368,452 )	( 18,881,732 )
收取之利息	60,339,253	43,400,966
收取之股利	9,442,495	5,876,298
支付之利息	( 31,059,071 )	( 13,365,746 )
支付之所得稅	( 2,821,086 )	( 9,102,438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35,466,861 )	7,927,348

(續次頁)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42,808)	(\$ 267,64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分、清算及退回股款	95,834	174,506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182,115)	( 596,869)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278,345	1,034,355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 2,962,563)	( 2,339,082)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20,316	300,566
取得無形資產	( 344,605)	( 336,865)
處分無形資產	6,707	3,156
處分待出售資產	-	120,880
取得使用權資產	( 576)	( 54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231,465)	( 1,907,548)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央行及銀行同業融資減少	-	( 839,7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27,701,212	40,271,642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減少)	35,483,710	( 2,058,788)
發行公司債	12,100,000	16,953,184
償還公司債	( 9,500,000)	( 4,389,618)
發行金融債	-	8,500,000
償還金融債	-	( 2,000,000)
其他借款減少	( 21,032)	( 11,538,001)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1,455,711)	( 1,545,661)
發放現金股利	( 10,001,247)	( 18,206,154)
非控制權益減少	( 1,389,498)	( 1,259,95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2,917,434	23,886,9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00,162)	9,390,8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2,018,946	39,297,6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6,929,363	167,631,7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8,948,309	\$ 206,929,36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81,869,960	\$ 76,338,164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 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7,434,245	36,517,975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 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9,644,104	94,073,2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8,948,309	\$ 206,929,363

董事長：申鼎錢



經理人：翁健



會計主管：盧慧蓉



元大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 債 及 權 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19,922	\$ 6,508,655	應付款項	\$ 6,555,791	\$ 6,139,9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875	66,3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861,055	2,132,045
應收款項－淨額	2,553,463	1,040,134	應付債券	33,600,000	36,500,0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591,632	2,670,949	負債準備	12,403	35,06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321,901,762	290,751,677	租賃負債	84,893	131,618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40,291	45,973	其他負債	12,462	10,150
使用權資產－淨額	82,425	127,440	負債總計	43,126,604	44,948,873
無形資產－淨額	13,643	17,102	股本	126,890,824	125,015,5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509	78,612	普通股股本	38,188,103	38,010,564
其他資產－淨額	20,020	10,158	資本公積	22,561,044	20,481,785
資產總計	\$ 330,133,542	\$ 301,317,020	保留盈餘	13,517,403	6,549,234
			法定盈餘公積	80,901,931	73,279,144
			特別盈餘公積	4,947,633	( 6,968,170)
			未分配盈餘	287,006,938	256,368,147
			其他權益	\$ 330,133,542	\$ 301,317,020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

項 目	本 期 金 額	上 期 金 額
收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28,175,994	\$ 22,907,8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1,405	1,518
其他收益	91,580	126,782
	<u>28,268,979</u>	<u>23,036,100</u>
費用及損失		
營業費用	( 1,329,591)	( 974,686)
其他費用及損失	( 367,014)	( 299,464)
	<u>( 1,696,605)</u>	<u>( 1,274,150)</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6,572,374	21,761,950
所得稅費用	( 6,176)	( 305,623)
本期淨利	<u>26,566,198</u>	<u>21,456,327</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23,046	2,7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 2,445)	20,6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101,088	4,263,94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774,612	( 20,329,420)
其他綜合損益	13,896,301	( 16,042,1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0,462,499</u>	<u>\$ 5,414,225</u>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u>\$ 2.09</u>	<u>\$ 1.69</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元大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總行：台北市南京東路四段111號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目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變動數	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變動影響數	採用權益法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11年度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21,374,360	\$37,885,949	\$17,040,473	\$6,549,234	\$77,775,254	(\$8,400,123)	\$17,930,672	(\$47,621)	\$1,072,737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441,312	-	(3,441,312)	-	-	-	-	-	-	-	-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8,206,154)	-	-	-	-	-	-	-	-	-	-	-	-	-	(18,206,154)
股東股票股利	3,641,230	-	-	-	(3,641,230)	-	-	-	-	-	-	-	-	-	-	-	-	-	-
111年度淨利	-	-	-	-	21,456,327	-	-	-	-	-	-	-	-	-	-	-	-	-	-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34,054)	2,280,219	(15,182,928)	(3,597)	(4,169,850)	-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490,381	2,280,219	(15,182,928)	(3,597)	(4,169,850)	-	-	-	-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24,615	-	-	-	-	-	-	-	-	-	-	-	-	-	-	-	-	124,61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697,795)	-	1,697,795	-	-	-	-	-	-	-	-	-	-	-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25,015,590	\$38,010,564	\$20,481,785	\$6,549,234	\$73,279,144	(\$6,119,904)	\$4,445,539	(\$51,218)	\$5,242,587										
民國112年度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125,015,590	\$38,010,564	\$20,481,785	\$6,549,234	\$73,279,144	(\$6,119,904)	\$4,445,539	(\$51,218)	\$5,242,587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079,259	-	(2,079,259)	-	-	-	-	-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6,968,169	(6,968,169)	-	-	-	-	-	-	-	-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10,001,247)	(10,001,247)	-	-	-	-	-	-	-	-	-	-	-	-	-	(10,001,247)
股東股票股利	1,875,234	-	-	-	(1,875,234)	-	-	-	-	-	-	-	-	-	-	-	-	-	-
112年度淨利	-	-	-	-	26,566,198	-	-	-	-	-	-	-	-	-	-	-	-	-	-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05,511)	(841,704)	(12,158,322)	2,254	(3,082,940)	-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060,687	(841,704)	(12,158,322)	2,254	(3,082,940)	-	-	-	-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77,539	-	-	-	-	-	-	-	-	-	-	-	-	-	-	-	-	177,53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486,009)	-	(2,486,009)	-	-	-	-	-	-	-	-	-	-	-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126,890,824	\$38,188,103	\$22,561,044	\$13,517,403	\$80,901,931	(\$6,961,608)	\$14,117,852	(\$48,964)	\$2,159,647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元大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期	上 期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6,572,374	\$ 21,761,95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2,503	64,158
攤銷費用	5,222	4,164
利息費用	366,681	299,288
利息收入	(80,066)	(38,62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8,175,994)	(22,907,800)
租賃修改利益	(122)	(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83)	(200)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數	-	1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款項	1,693	(30,244)
其他資產	(7,992)	1,850
應付款項	169,924	(351,896)
負債準備	380	148
其他負債	2,312	4,735
收取之利息	81,316	33,689
收取之股利	11,079,148	17,518,766
支付之利息	(402,712)	(251,675)
(支付)收取之所得稅	(400,109)	21,8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274,475</u>	<u>16,130,287</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5,197)	(18,888)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360	510
取得無形資產	(1,763)	(4,313)
取得使用權資產	(1)	(7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601)</u>	<u>(22,762)</u>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	(2,789,000)
發行公司債	6,600,000	13,500,000
償還公司債	(9,500,000)	(2,9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10,001,247)	(18,206,154)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5,360)	(44,9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946,607)</u>	<u>(10,440,12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3,688,733)	5,667,3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08,655	841,25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19,922</u>	<u>\$ 6,508,655</u>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19,922	\$ 6,508,655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 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19,922</u>	<u>\$ 6,508,655</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二) 案由：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 112 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臺幣(以下同)52,355,234,393 元。
- 二、112 年度稅後淨利 26,566,198,510 元，加計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淨利益 2,486,009,417 元，扣除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05,511,056 元後，小計為 28,546,696,871 元，作為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基礎，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 2,854,669,687 元，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及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規定，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968,169,780 元，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52,355,234,393 元後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為 85,015,431,357 元。
- 三、謹擬具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詳附件，擬分派現金股利 13,957,990,615 元及股票股利 2,537,816,480 元，分配金額合計 16,495,807,095 元，按 113 年 3 月 14 日第九屆第二十四次董事會決議分配時之流通在外股數 12,689,082,377 股計算，則每股分派現金股利 1.10 元及股票股利 0.20 元，合計每股配發 1.30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129,428,640,250 元。
- 四、前項盈餘分派來自 112 年度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並減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加計迴轉特別盈餘

公積後之餘額 32,660,196,964 元配發。

- 五、分派各股東之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分派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 六、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配發基礎按分配基準日股東持股比率分配之，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增資配股基準日五日內自行併湊成一股，尚有剩餘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 七、因本公司股票依法採無實體發行，且配合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及帳簿劃撥配發作業，故未滿一股之畸零股款，做為處理無實體劃撥及其他必要之費用。
- 八、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現金股利擬俟鈞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股票股利於鈞會決議通過、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股票股利分配基準日(增資配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至有關股利分配按除息基準日及股票股利分配基準日(增資配股基準日)股東持股比率分配之。
- 九、本盈餘分派案，嗣後如因事實需要、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核示致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鈞會分別授權董事長及董事會於訂定除息基準日及股票股利分配基準日(增資配股基準日)時，以該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重新計算分派現金股利配息率及增資配股率。
- 十、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十一、檢具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敬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票決照案承認，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1,885,423,550 權

項目	權 數	比例(%)
贊成	11,202,780,498	94.25
反對	225,360	0
無效	0	0
棄權/未投票	682,417,692	5.74

附件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52,355,234,393
加：112年度稅後淨利	26,566,198,510
加：112年度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淨利益	2,486,009,417
減：112年度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05,511,056)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	28,546,696,871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註1)	(2,854,669,687)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數(註2)	6,968,169,780
可供分配盈餘	85,015,431,357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分派1.10元)(註3)	(13,957,990,615)
股票股利(每股分派0.20元)(註3)	(2,537,816,480)
分配金額	(16,495,807,095)
期末未分配盈餘	68,519,624,262

說明：

註1：依經濟部109年1月9日經商字第10802432410號函規定，以「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作為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基礎。

註2：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及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規定，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註3：本次盈餘分配所屬年度為112年度。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四、討論事項

(一) 案由：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敬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

- 一、為配合本公司業務發展需要及強化財務結構，擬自 112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臺幣 2,537,816,480 元，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253,781,648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按 113 年 3 月 14 日第九屆第二十四次董事會決議分配時流通在外股數 12,689,082,377 股計算，每一仟股無償配發 20 股，增資後資本額為 129,428,640,250 元整。
- 二、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俟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報請鈞會決議通過，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分配基準日（增資配股基準日），配發基礎按分配基準日股東持股比率分配之，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增資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自行併湊成一股，尚有剩餘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 三、因本公司股票依法採無實體發行，且配合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及帳簿劃撥配發作業，故未滿一股之畸零股款，做為處理無實體劃撥及其他必要之費用。
- 四、以上有關盈餘分配之股票股利，嗣後如因事實需要、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核示致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鈞會授權董事會於訂定股票股利分配基準日（增資配股基準日）等相關

事宜時，以該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重新計算增資配股率。

五、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普通股股份相同。

六、敬請公決。

決議：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1,885,423,550 權

項目	權 數	比例(%)
贊成	11,201,808,523	94.24
反對	1,210,576	0.01
無效	0	0
棄權/未投票	682,404,451	5.74

(二) 案由：為「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事，敬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

一、配合法規修正，爰擬修正本公司章程。

二、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一) 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 4 條第 3 項規定，明訂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及金融保險業之上市公司，自 113 年起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分之一，爰於章程第 16 條之 1 新增相關規定。

(二) 餘酌修文字。

三、檢附「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

四、敬請公決。

決議：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1,885,423,550 權

項目	權 數	比例(%)
贊成	11,202,626,640	94.25
反對	250,149	0
無效	0	0
棄權/未投票	682,546,761	5.74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十六條之一 本公司於前條董事名額中設獨立董事三至五人，且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董事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p>	<p>第十六條之一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於前條董事名額中設獨立董事三至五人。 董事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p>	<p>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4條第3項規定，明訂資本額100億元以上及金融保險業之上市公司，自113年起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分之一，爰新增相關規定，並酌修文字。</p>
<p>第十九條 (略) 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但不得參與第卅三條董事酬勞之分派。</p>	<p>第十九條 (略) 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但不得參與第卅三條董事酬勞之分配。</p>	<p>酌修文字。</p>
<p>第廿條 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p>	<p>第廿條 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如設有副董事長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如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p>	<p>依據公司法第208條，酌修文字。</p>
<p>第廿三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至五款略) 六、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議案之擬定。 (七至十三款略)</p>	<p>第廿三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至五款略) 六、本公司盈餘分配或彌補虧損議案之擬定。 (七至十三款略)</p>	<p>酌修文字。</p>
<p>第七章 會計決算及盈餘分派</p>	<p>第七章 會計決算及盈餘分配</p>	<p>酌修文字。</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卅三條 本公司當年度決算如有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u>提列</u>萬分之一至千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零點九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依董事會訂定之相關發放標準辦理，又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其發放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所述之一定條件，由董事會決定之。</p>	<p>第卅三條 本公司當年度決算如有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u>提撥</u>萬分之一至千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零點九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依董事會訂定之相關發放標準辦理，又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其發放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所述之一定條件，由董事會決定之。</p>	酌修文字。
<p>第卅三條之一 本公司當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往年虧損，再依法<u>提列</u>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分派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前項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p>	<p>第卅三條之一 本公司當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往年虧損，再依法<u>提撥</u>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分派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前項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p>	酌修文字。
<p>第卅四條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相關法規，採取贖餘股利政策。股利發放原則為年度決算盈餘依前條規定計算可分<u>派</u>盈餘後，再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保留所需資金，其餘部分則以分派現金股利為原則，但現金股利不少於當年度盈餘可分<u>派</u>數之百分之四十。</p>	<p>第卅四條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相關法規，採取贖餘股利政策。股利發放原則為年度決算盈餘依前條規定計算可分<u>配</u>盈餘後，再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保留所需資金，其餘部分則以分派現金股利為原則，但現金股利不少於當年度盈餘可分<u>配</u>數之百分之四十。</p>	酌修文字。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卅七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日，經發起人會議或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二至十八項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七日。</p>	<p>第卅七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日，經發起人會議或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二至十八項略)</p>	<p>增列本次修正次數及日期。</p>

五、臨時動議：無。

主席指定元大金控會計長盧慧蓉，針對股東戶號 1006577 前於承認事項(一)案提問請教 112 年度年報第 162 頁記載營業收入約 281 億、議事手冊第 5 頁記載稅後淨利 265.66 億之比例或數字事，為補充說明。

元大金控盧會計長慧蓉回覆要旨：金控單家個體財報的表達，收入係來自所有子公司的獲利，而費用與利息僅計金控單家。若僅以金控單家報表計算純益率，數字會非常高；故請股東可以參考合併報表數據。

六、散 會：上午九時四十七分。

主 席：申鼎籤 

紀 錄：陳威璇 

\*本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